

江苏省教育厅办公室

苏教办科函〔2018〕13号

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2018年度 高等学校科研实验室安全现场检查的通知

各有关高校：

根据《教育部科技司关于开展2018年度高校科研实验室安全检查的通知》（教技司〔2018〕254号）精神和《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18年度高校科研实验室安全检查的通知》（苏教科函〔2018〕10号）要求，定于近期开展2018年度高校科研实验室安全现场检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检查要求和重点

（一）检查要求：按照安全生产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齐抓共管、失职追责”的要求开展检查。

（二）检查重点：高等学校科研实验室安全领导责任制建立和责任体系建设、安全自查制度落实及实验室重大安全隐患排查。

二、检查对象和时间安排

（一）检查方式：省教育厅组织两个专家组，对有关高校开展科研实验室安全现场检查。

（二）时间安排：检查时间安排在11月中下旬（名单和时间安排见附件）。

三、检查范围和内容

（一）检查范围：包括但不限于省高校重点实验室，检查重点包括但不限于危险化学品和易燃易爆有毒有害品。

（二）检查内容：责任机制落实情况、资质和基本设施运行情况、管理制度建立和运行情况、安全知识和操作规范培训情况、废弃科研实验室和危险品处理情况、应急预案设立情况等。

四、检查程序

检查程序：听取情况汇报，查阅台账等相关资料，实地考察科研实验室，检查意见反馈。

联系人：省教育厅科学技术与产业处丁同玉，电话：025-83335683；省高校科技发展中心吴新明，电话：025-83335179。

附件：2018 年度高校科研实验室安全现场检查日程安排



（此件依申请公开）

附件

2018 年度高校科研实验室安全现场检查日程安排

第一组：

日期	时间	高校名单	备注
11 月 19 日	下午	江苏师范大学	
11 月 20 日	上午	徐州工程学院	
11 月 21 日	上午	河海大学	
	下午	金陵科技学院	

第二组：

日期	时间	高校名单	备注
11 月 19 日	下午	常州工学院	
11 月 20 日	上午	南京大学	
	下午	南京财经大学	
11 月 21 日	上午	南京信息工程大学	
	下午	南京工业大学	